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